**高階公務人員人才資料庫查詢申請**

附表一

|  |
| --- |
| 歡迎使用高階公務人員人才資料庫查詢簡任第十職等或相當職務以上公務人員資料，查詢申請分為二階段辦理，請依下列說明進行查詢：  一、第一階段請各機關(構)、學校(以下簡稱申請機關)依**所需人員之條件**填列第一階段申請表，本會將提供符合條件之人員資料，包括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學歷、訓練年度、班別、現職服務機關、官等職等、職稱、最近五年考績（成）、專長、職務歷練、重大績優事蹟、重大獎懲紀錄等，提供遴用之參考。  二、申請機關為應實際需要，得自本會提供之第一階段人員中擇定**至多5名**，並填列第二階段申請表，以取得上開人員之學習紀錄及職能成績等檔案資料。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敬啟 |

接下頁

|  |  |  |
| --- | --- | --- |
| **高階公務人員人才資料庫查詢申請第一階段申請表**  **壹、申請機關職缺（以下資料必填）**  一、機關名稱：  二、職系：  三、官等職等：簡任第 　　 職等  四、職稱： | | |
| **貳、該職缺所需之人員條件：**  一、現職職等：簡任第 　　　　 職等【必填】（如：第十一職等；第十二職等）  二、職缺所需條件（以下資料請依職務需要選填，如無特殊需求，可免勾選或填具，本會將依據您勾選及填具條件進行人員篩選，並提供符合條件之人員）：  □ 曾任機關屬性 （如：中央；地方）  □ 職組職系  □ 學歷  □ 年齡： 　 歲（如：45~55歲；50歲以下）  □ 特定職能表現（本訓練評鑑成績為優秀以上） 【可複選】   |  |  |  |  | | --- | --- | --- | --- | | （）策略分析 | （）全球視野 | （）問題解決 | （）決斷力 | | （）政策行銷 | （）溝通協調 | （）創新能力 | （）外(英)語能力 | | （）發展人才 | （）團隊建立 | （）績效管理 | （）建立協力關係 | | （）領導變革 | （）跨域治理 | （）型塑願景 | （）危機管理 | | （）談判能力 |  |  |  |   □ 特定人格特質樣態（人格測驗得分達常模中位數以上）【可複選】   |  |  |  | | --- | --- | --- | | （） 嚴謹性 | （） 領導性 | （） 使命感 | | （）情緒穩定性 | （） 友善性 | （） 創新學習 |   □ 其他： 　　　 （如：模範公務人員或傑出貢獻獎等重大績優事蹟、重大獎勵紀錄）  聯絡人姓名：　　　 電話： | | |
| 人事單位承辦人 | （請蓋職名章） |  |
| 人事單位主管 | （請蓋職名章） |  |
| 機關(構)學校首長 | （請蓋職名章） |  |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請務必填寫）

填表說明：

一、特定職能表現：本訓練之評鑑成績採五等級制，依序分為傑出、優秀、良好、普通及不佳，列入本資料庫人員之各項職能評鑑成績均達良好等級以上。為篩選本資料庫中特定職能表現績優之人員，爰以「優秀」等級以上為篩選條件。

接下頁

二、特定人格特質樣態：依據本會研究結果建立六大構面人格特質及各構面常模，藉由PR值的概念，以呈現「個人分數」在「常模分數」中每百人之相對位置。為篩選本資料庫中特定人格特質樣態之人員，爰以「測驗得分達常模中位數以上」為篩選條件。

三、申請機關運用本資料庫之資料，請確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如有違法、不當使用或洩漏者，應依法負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

四、本表格請至本會網站(http://www.csptc.gov.tw/)首頁「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下載填妥，依行政程序陳核後，正本留存機關（構）、學校，另以電子郵件（a21@csptc.gov.tw）或傳真（02-82366969）傳送至本會辦理。

五、填寫本申請表時，如有任何疑義，請洽連絡電話：02-82366973或02-82366974。

附表二

|  |  |  |
| --- | --- | --- |
| **高階公務人員人才資料庫查詢申請第二階段申請表** | | |
| **壹、申請機關職缺（以下資料必填）**  一、機關名稱：  二、職系：  三、官等職等：簡任第 　　 職等  四、職稱： | | |
| **貳、所需人員姓名：**（請依第一階段人員名冊中選出**至多5名**人員）  一、  二、  三、  四、  五、  聯絡人姓名：　　　 電話： | | |
| 人事單位承辦人 | （請蓋職名章） |  |
| 人事單位主管 | （請蓋職名章） |  |
| 機關(構)學校首長 | （請蓋職名章） |  |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請務必填寫）

填表說明：

一、申請機關運用本資料庫之資料，請確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如有違法、不當使用或洩漏者，應依法負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

二、本表格請至本會網站(http://www.csptc.gov.tw/)首頁「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下載填妥，依行政程序陳核後，正本留存機關（構）、學校，另以電子郵件（a21@csptc.gov.tw）或傳真（02-82366969）傳送至本會辦理。

三、填寫本申請表時，如有任何疑義，請洽連絡電話：02-82366973或02-82366974。